

# B046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思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0-160  
债券代码:120995 债券简称:思捷转债

##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或“本次会议”）于2020年9月7日上午10时在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Paul Xiaoming Lee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9月4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书面通知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九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九人（其中独立董事董广仁、独立董事王健凯、独立董事郑瑞兴以通讯的方式出席并表决）。公司秘书、证券事务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

三、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公司《关于使用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61号）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审议通过：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62号）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审议通过：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于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0-163号》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审议通过：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于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0-164号》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审议通过：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65号）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审议通过：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166号）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九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思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0-161  
债券代码:120995 债券简称:思捷转债

##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 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 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思捷股份”）于2020年9月7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部分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4,221,260.11元。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76号）核准，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共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9,444,444股，不超过拟发行股份总数的上限，也不超过发行前总股本的30%，每股发行价格72.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9,999,98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7,405,413.51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82,594,566.49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9月17日全部汇入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9月17日出具的大华验字【2020】000460号验资报告进行了验证。

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已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修订稿），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资总额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
|----|--------------------------------|------------------|------------------|
| 1  | 江西省通远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下属中伟电隔膜—一期扩建项目 | 1,750,000,000.00 | 1,462,504,354.49 |
| 2  | 云南恩捷新材料产业基地二期扩建                | 2,800,000,000.00 | 2,000,000,000.00 |
| 3  | 补充流动资金                         | 1,500,000,000.00 | 1,500,000,000.00 |
|    | 合计                             | 6,050,000,000.00 | 4,982,504,354.49 |

注：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扣除与发行相关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982,504,354.49元，少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修订稿）》内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金额0,000,000,000.00元，因此，按照《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修订稿）》，公司根据募集资金净额情况对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进行了相应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二、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

为保障募投项目顺利进行，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了预先投入。截至2020年9月7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总计人民币254,221,260.11元。本次募集资金拟置换金额为254,221,260.11元，具体情况如下：

| 项目序号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自筹资金投入金额       | 募集资金金额         |
|--------------------------------|------------------|----------------|----------------|
| 江西省通远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下属中伟电隔膜—一期扩建项目 | 1,750,000,000.00 | 157,169,260.31 | 157,169,260.31 |
| 云南恩捷新材料产业基地二期扩建                | 2,800,000,000.00 | 97,061,999.69  | 97,061,999.69  |
| 补充流动资金                         | 1,500,000,000.00 | 0.00           | 0.00           |
| 合计                             | 6,050,000,000.00 | 254,231,260.11 | 254,231,260.11 |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情况出具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0】007436号）。

三、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施  
公司为预先募投项目的正常进度需要，已在《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修订稿）》对募集资金预先投入作出如下规定：“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254,221,260.11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下简称“《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部分自筹资金254,221,260.11元，根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议案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核查，本次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部分自筹资金，是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实现投资利益最大化，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置换行为不构成募投项目实施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存在大股东利益损害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内容及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部分自筹资金，内容及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下简称“《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部分自筹资金254,221,260.11元，根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议案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认为：思捷股份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自筹资金，已签署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并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要求。因此，保荐机构同意该股份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自筹资金。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0】007436号）；  
5、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九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思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0-163  
债券代码:120995 债券简称:思捷转债

##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思捷股份”）于2020年9月7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以进一步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76号）核准，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共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9,444,444股，不超过拟发行股份总数的上限，也不超过发行前总股本的30%，每股发行价格72.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9,999,98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7,405,413.51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82,594,566.49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9月17日全部汇入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9月17日出具的大华验字【2020】000460号验资报告进行了验证。

二、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情形  
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已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公司于2020年9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4,221,260.11元，并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该置换事项出具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0】007436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置换事项尚未实施。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项目拟投资总额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 已使用募集资金          | 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
|--------------------------------|------------------|------------------|------------------|------------------|
| 江西省通远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下属中伟电隔膜—一期扩建项目 | 1,750,000,000.00 | 1,462,504,354.49 | 157,169,260.31   | 1,325,335,294.18 |
| 云南恩捷新材料产业基地二期扩建                | 2,800,000,000.00 | 2,000,000,000.00 | 97,061,999.69    | 1,902,948,000.29 |
| 补充流动资金                         | 1,500,000,000.00 | 1,500,000,000.00 | 1,500,000,000.00 | 0.00             |
| 合计                             | 6,050,000,000.00 | 4,982,504,354.49 | 1,754,231,260.11 | 3,228,283,294.38 |

注：①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为实际募集资金扣除与发行相关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②已使用募集资金包含用于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募集资金254,221,260.11元，该置换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但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尚未实施置换。

一、募集资金使用原因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中，由于项目的实际情况，需要逐步投入募集资金，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况。  
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到使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资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实际需要，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种类和投资范围  
本次用于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为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中规定的高风险投资品种。公司以暂时闲置的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20,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在决议的有效期限内实施上述操作。

（三）现金管理投资的安全性  
现金管理确定下列条件：（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者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应当在三个交易日内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四）现金管理期限  
自公司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现金管理实施方式  
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财务中心负责办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相关事宜，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最终确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期限自后延至募集资金专户。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与担保债务有关的理财产品等；  
2、公司财务中心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控制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六、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适当的现金管理，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将能够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七、相关批准程序及审核意见  
1、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日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江西通远、云南恩捷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视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2、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全体成员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内容及程序符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20,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

3、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九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思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0-164  
债券代码:120995 债券简称:思捷转债

注：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扣除与发行相关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982,504,354.49元，少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修订稿）》内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金额0,000,000,000.00元，因此，按照《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修订稿）》，公司根据募集资金净额情况对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进行了相应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二、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  
为保障募投项目顺利进行，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了预先投入。截至2020年9月7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总计人民币254,221,260.11元。本次募集资金拟置换金额为254,221,260.11元，具体情况如下：

| 项目序号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自筹资金投入金额       | 募集资金金额         |
|--------------------------------|------------------|----------------|----------------|
| 江西省通远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下属中伟电隔膜—一期扩建项目 | 1,750,000,000.00 | 157,169,260.31 | 157,169,260.31 |
| 云南恩捷新材料产业基地二期扩建                | 2,800,000,000.00 | 97,061,999.69  | 97,061,999.69  |
| 补充流动资金                         | 1,500,000,000.00 | 0.00           | 0.00           |
| 合计                             | 6,050,000,000.00 | 254,231,260.11 | 254,231,260.11 |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情况出具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0】007436号）。

三、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施  
公司为预先募投项目的正常进度需要，已在《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修订稿）》对募集资金预先投入作出如下规定：“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254,221,260.11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下简称“《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部分自筹资金254,221,260.11元，根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议案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核查，本次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部分自筹资金，是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实现投资利益最大化，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置换行为不构成募投项目实施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存在大股东利益损害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内容及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部分自筹资金，内容及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下简称“《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部分自筹资金254,221,260.11元，根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议案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认为：思捷股份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自筹资金，已签署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并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要求。因此，保荐机构同意该股份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自筹资金。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0】007436号）；  
5、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九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思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0-165  
债券代码:120995 债券简称:思捷转债

##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思捷股份”）于2020年9月7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以进一步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76号）核准，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共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9,444,444股，不超过拟发行股份总数的上限，也不超过发行前总股本的30%，每股发行价格72.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9,999,98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7,405,413.51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82,594,566.49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9月17日全部汇入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9月17日出具的大华验字【2020】000460号验资报告进行了验证。

二、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情形  
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已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到使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资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实际需要，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种类和投资范围  
本次用于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为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中规定的高风险投资品种。公司以暂时闲置的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20,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在决议的有效期限内实施上述操作。

（三）现金管理投资的安全性  
现金管理确定下列条件：（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者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应当在三个交易日内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四）现金管理期限  
自公司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现金管理实施方式  
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财务中心负责办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相关事宜，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最终确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期限自后延至募集资金专户。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与担保债务有关的理财产品等；  
2、公司财务中心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控制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六、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适当的现金管理，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将能够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七、相关批准程序及审核意见  
1、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日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江西通远、云南恩捷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视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2、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全体成员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内容及程序符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20,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

3、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九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思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0-165  
债券代码:120995 债券简称:思捷转债

注：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扣除与发行相关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982,504,354.49元，少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修订稿）》内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金额0,000,000,000.00元，因此，按照《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修订稿）》，公司根据募集资金净额情况对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进行了相应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二、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  
为保障募投项目顺利进行，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了预先投入。截至2020年9月7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总计人民币254,221,260.11元。本次募集资金拟置换金额为254,221,260.11元，具体情况如下：

| 项目序号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自筹资金投入金额       | 募集资金金额         |
|--------------------------------|------------------|----------------|----------------|
| 江西省通远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下属中伟电隔膜—一期扩建项目 | 1,750,000,000.00 | 157,169,260.31 | 157,169,260.31 |
| 云南恩捷新材料产业基地二期扩建                | 2,800,000,000.00 | 97,061,999.69  | 97,061,999.69  |
| 补充流动资金                         | 1,500,000,000.00 | 0.00           | 0.00           |
| 合计                             | 6,050,000,000.00 | 254,231,260.11 | 254,231,260.11 |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情况出具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0】007436号）。

三、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施  
公司为预先募投项目的正常进度需要，已在《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修订稿）》对募集资金预先投入作出如下规定：“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254,221,260.11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下简称“《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部分自筹资金254,221,260.11元，根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议案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核查，本次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部分自筹资金，是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实现投资利益最大化，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置换行为不构成募投项目实施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存在大股东利益损害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内容及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